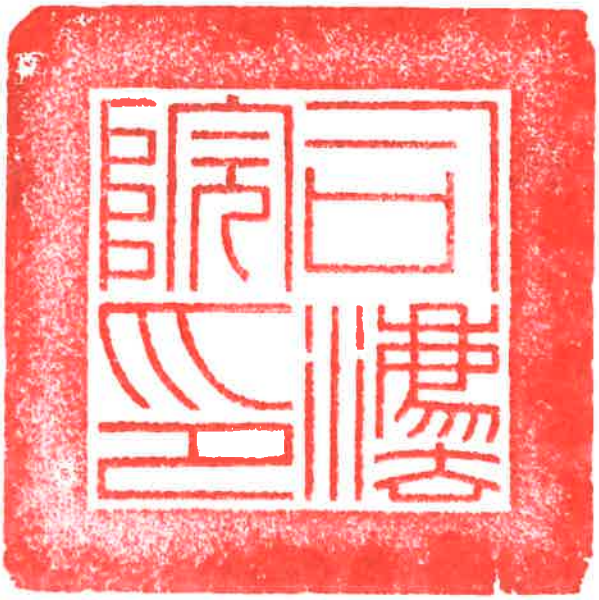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司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司一字第1140500960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法庭錄音錄影公開播送實施辦法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訂定機關：司法院。

二、訂定依據：法院組織法第90條第9項、行政法院組織法第47條、懲戒法院組織法第26條。

三、「法庭錄音錄影公開播送實施辦法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如附件，另登載於新聞紙及本院全球資訊網(https://www.judicial.gov.tw)「法規資訊」項下。

四、為因應實務運作需求，有儘速完成訂定之必要，爰縮短預告期間為7日，對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任何人均得於刊登新聞紙(網站)之日起7日內以郵件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向本院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司法院司法行政廳。

(二)地址：100203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4號。

(三)電話：02-23618577分機701。

(四)傳真：02-23612464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galiyy@judicial.gov.tw。

代理院長 謝銘洋